

核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3 年博士生“申请-考核制” 秋季学期招生综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学校研究生院《关于开展 2023 年博士生“申请-考核制”秋季学期招生工作的通知》、《哈尔滨工程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办法》（哈工程校发〔2023〕157 号），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博士生“申请-考核制”综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规范考核要求和程序。

一、工作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做到程序透明、操作规范、结果公开。

二、综合考核

通过申报资格审核的考生，进入综合考核环节。综合考核包含申请材料审核（40 分）、初试（20 分）、复试（40 分）三部分，总分 100 分，成绩低于 60 分为考核未通过。

（一）申请材料审核（40 分）

学院将严格按照报名条件要求对报名考生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才可以参加后续环节。成立 3 名或以上专家组成的申请材料审核小组，对考生提供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评分。

主要审核内容：

1. 考生本科和硕士阶段的学习经历与取得的成绩；
2. 考生从事报考学科领域的相关工作经历、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和发表的高水平学术文章等；
3. 考生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所具备的专业知识、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等；
4. 其他与考生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有关的因素等。

申请人必须确保填写信息和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填写虚假信息或提供虚假材料的申请者一经发现将随时被取消录取资格，且今后不再允许申请。

审核结果将在核学院主页 (<http://cnst.hrbeu.edu.cn/>) 进行公示。

(二) 初试 (20 分)

1. 学院成立综合考核初试专家组，由不少于 5 人的博士生导师组成，其中本学科博士生导师不少于 3 人。设监督人员 1 名，对初试全环节监督，对考核中出现的特殊问题及时反馈。

2. 初试内容

(1) 科研报告 (10 分)：考生需撰写 1 篇科研报告 (要求 3000-4000 字，内容包括所从事科研的相关科研项目及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进行的研究设想等，封皮写明：申请人姓名、报考专业、报考博士生导师姓名、申请人联系电话)。报告 PDF 电子版 (命名方式：初试科研报告-姓名) 12 月 15 日前发送到邮箱 hexueyuan_jwb@163.com。

(2) 科研汇报 (10 分)：要求每名考生做不超过 8 分钟的 PPT 汇报，包括：

a. 个人情况汇报：本人从大学至今的个人简历、科研经历、科研获奖、专利、学术交流情况、学术论文发表情况等成果；

b. 科研专题报告：对应于科研报告内容，包括拟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及看法，对拟进行研究工作的设想等。考生需要自选学科内有研究价值、能够体现个人研究能力和研究成果的问题进行汇报。

(3) 初试总成绩 20 分，成绩低于 12 分为考核未通过。

3. 对于不符合学术学位博士的申请条件中学习经历要求 (第 3 条第 (1) (2) (3) 款) 的考生，初试需增加考核申请人专业基础能力和专业素养。

申请人需提交本人**硕士学位论文电子版 2 份**（1 份非匿名，1 份匿名-匿名版需删除学位论文中硕士生姓名、导师姓名及其相关信息，删除论文中致谢和个人简历；攻读硕士学位期间若有发表的学术论文，需隐去所有作者的姓名，但要标出硕士学位申请人在该文中的作者排序；在读硕士提供学位论文初稿，非匿名版由申请人本人及硕士导师签字，加盖在读硕士所在学院教学管理单位章或学院公章），PDF 电子版（命名方式：姓名+硕士论文初稿（匿名版或非匿名版））**12 月 15 日前**发送到邮箱 hexueyuan_jwb@163.com。

学院组织 3 名专家对申请人的专业基础能力和专业素养进行评价后评分，满分 100 分，取 3 名专家评分的平均分记为申请人考核得分，平均分超过 60 分为合格，允许参加复试。该成绩不计入复试总分。

（三）复试（40 分）

1. 学院成立综合考核复试专家组，由不少于 5 人的博士生导师组成，其中本学科博士生导师不少于 3 人。配备 1 名秘书进行复试过程记录及数据统计等工作；设监督人员 1 名，对复试全环节监督，对考核中出现的特殊问题及时反馈。

复试考核采取现场复试的形式进行考核。

2. 复试内容

（1）外国语的听力、口语、阅读能力考核

全面考察考生的外语听说能力，时间 4-5 分钟。

（2）专业综合面试

面试以考核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逻辑思维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为重点，判断考生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同时，还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进行考核，主要包括政治态度、学习（工作）态度、

道德品质、守法表现、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面试时间 15 分钟左右。

工程博士考核结合考生工程实践经验和已经取得的代表性成果，重点考察考生工程技术理论基础和工程实践能力，解决复杂工程中系统性和关键性问题、进行工程技术创新等方面的素质和潜力。

“交叉学科等专项计划”将注重对考生交叉学科研究方向所涉及多学科领域的知识、能力考察，并邀请交叉学科专家参加复试考核环节。

“与军科院、中核集团等联合培养专项计划”将依托联合培养项目需求，有针对性的考察考生相关知识基础和科研潜质。

(3) 复试总成绩 40 分，成绩低于 24 分为考核未通过。

三、考核时间安排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申请人在线提交申请材料，并将相关材料电子版发到 hexueyuan_jwb@163.com。未按规定时间及要求提交材料者不予受理。

2023 年 12 月 16 日-12 月 24 日期间学院进行资格审核。2023 年 12 月 25 日-2024 年 1 月 5 日期间学院组织综合考核，具体安排会通知到每位考生。学院考核结果将公示 3 天。

最终确定的拟录取名单将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统一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未经公示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四、其他

如有疑问，请与核科学与技术学院教务办公室联系。

联系人：王老师 崔老师

联系电话：0451-82518466 0451-82518626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南通大街 145 号哈尔滨工程大学 31 号楼 131 核学院教务办公室。

报名考生务必加入 QQ 群（QQ：598029345，需实名申请加入），
后续通知将在群中发布。

核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3 年 12 月 3 日